

# 金昌市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定点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2024 定点：金昌市龙辰广告有限公司

合同备案号：2024JCSZFCG \_\_\_\_\_

供方：金昌市龙辰广告有限公司

需方：金昌市大数据中心 需方主管部门：\_\_\_\_\_

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印刷和出版定点服务项目招标文件、供应商服务承诺、入围框架协议等相关内容，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采购品目、技术参数、数量及金额（也可另附供货清单）：

品目	技术参数	数量	成交单价(元)	总价							
				十万	万	千	百	十	元	角	分
合同备案号:2024JCSGHTBA00453 文头纸	A4 红色单色印刷	6000 张	0.57		¥	3	4	2	0	0	0
国家安全日、网络安全日宣传资料		1380 张	1		¥	1	3	8	0	0	0
文件袋		1000 个	1.2		¥	1	2	0	0	0	0
合计	大写：陆仟元整（¥：6000 元）										

## 二、交付时间、地点及方式：

供方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前将本合同标的送至 金昌市大数据中心 验收。此外，供方应在本合同标的交付前向需方提供交付计划；运输、保险、税费和装箱等费用由供方承担。

## 三、验收

- 1、需方应在印刷品全部运达交付地点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。
- 2、需方对供方所交付的印刷品依照合同约定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，验收不合格的，退还供方，后果由供方负责。

**四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**

经需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单后，需方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程序，在3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支付给供方。

供方开户行名称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分行；

账号：104556039403。

**五、违约责任：**

1、如供方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，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 1%向对方支付违约金，但该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金额 5%，逾期超过 5 日的，有权解除合同。

2、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%的违约金。

3、供方违约造成需方损失的，供方负责赔偿。

4、对供方因管理不善导致印刷品丢失、泄密等事故，需方可按法律程序追究供方的法律责任。

**六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**

双方协商 ； 向授权厂商投诉 ； 向财政部门投诉 ；

提请仲裁 ；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。

授权厂商投诉电话：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）

**七、其他约定事项：**

1、印刷和出版定点服务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入围框架协议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对供方和需方均具有法律效力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

2、本合同由需方支付合同款的，经供需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；由财政国库支付合同款的，经供需双方签字、盖章并经市财政局相关科室确认资金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3、本合同为供方和需方买卖合同，双方各执一份，报市财政局备案一份。

需方（盖章）  
 地址：  
 电话：  
 代表：



供方（盖章）  
 地址：金昌市新华西路世纪金都西区3号楼7号商铺  
 电话：13150178518  
 代表：马秀琴

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4年6月20日